

证券代码：830789

证券简称：博富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博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世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

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、《2022 年度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和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，积极推动公司业务发展。现将公司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依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，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梳理后对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亏损，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汇报 2022 年经营工作情况，现形成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博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11,823,378.98 元，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147,92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，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对上述部分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上海孜荣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）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，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李勇、张世栋、郭海元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李勇是我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；张世栋是我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；郭海元是我司参股公司昆山隆达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一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，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，保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码：2023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博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博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1 日